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 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始终秉持勤勉尽职的精神，忠实履行职责。现将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 人，注册会计师 1,6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为 39.35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9.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89 亿元。2022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6 家，收费总额 4.6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9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均事前认可本事项并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对信永中和进行事前审查，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

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一致认为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原因合理，信永中和具备相应执业资质，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遵循独立性和专业性原则，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胜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信永中和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管理层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沟通，针对公司的审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审计工作方案，并按照工作方案和时间安排按时完成并提交各项工作。

按照相关《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信永中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或说明。

经审计，信永中和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信永中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2 年年审工作沟通会，认真听取信永中和关于 2022 年度审计计划、财报关键审计事项和内部控制审计情况的汇报。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对信永中和进行事前审查，查阅了相关材料及资质证件，并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在审计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

审计准则的规定，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原因合理，信永中和具备相应执业资质，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遵循独立性和专业性原则，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胜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相关审计费用，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 11 项议案。

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组织召开 2023 年年审工作第一次沟通会，认真听取信永中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计划、财报关键审计事项和内部控制审计情况的汇报。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组织召开 2023 年报审计第二次沟通会，对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注册会计师的初步审计意见，了解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发表审阅意见。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密切关注审计过程及进度，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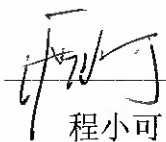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各项要求，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在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对信永中和的相关资质与执业能力进行了严谨审查，并与其展开了充分而深入的讨论与沟通，积极督促信永中和准确无误、客观公正、及时高效地出具审计报告，确保了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有效监督职责得以切实履行。

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信永中和在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始终坚守公允、独立的原则立场，表现了良好的职业道德与专业素养。信永中和如期完成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的各项任务，审计行为遵循规范程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全面、客观、准确、清晰、及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网英大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签字页)



程小可

宋洁



俞华军

2024 年 4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网英大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签字页)



程小可

宋洁

俞华军

2024 年 4 月 28 日